

东莞市道滘镇人民政府

关于道滘镇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小河片区 城市更新项目启动区更新单元 完成要约收购的公示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城市更新单一主体挂牌招商操作规范(试行)〉的通知》(东府办[2019]29号)规定,东莞市道滘镇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小河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启动区更新单元实施挂牌招商。经政府(集体)综合收益竞价环节,确认东莞市旗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更新单元收购主体,该收购主体已完成全部不动产权益收购。现对要约收购完成情况进行公示,广泛征求公众意见,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一、公示时间:2021年9月7日至2021年9月12日。

二、公示内容:更新单元拆除范围内全部不动产权益收购情况(详见附表)。

三、公示方式:道滘镇政府门户网站、小河村委公告栏、改造单元现场。

四、凡是对本次要约收购有意见或建议的,可在公示期内,通过发送电子邮件到1374635989@qq.com或电话到

0769-81332620 的方式提出，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附件：东莞市道滘镇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小河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启动区更新单元不动产权益收购情况



东莞市道滘镇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小河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启动区更新单元不动产权益收购情况

东莞市道滘镇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小河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启动区更新单元前期工作由东莞市旗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由道滘镇人民政府与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合资公司，以下简称“旗胜公司”）开展，更新单元挂牌招商时，旗胜公司已完成更新单元的所有权益人的不动产权益收购工作，并已签订合作协议或拆迁补偿协议。根据道滘镇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小河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启动区更新单元单一主体挂牌招商的相关文件，若最终旗胜公司为挂牌招商阶段的收购主体，则确认旗胜公司收购主体之日视同旗胜公司完成不动产权益收购工作。

2021年9月7日，旗胜公司竞得更新单元收购主体，确认为更新单元挂牌招商阶段的收购主体，因此，根据上述挂牌招商的规定，2021年9月7日旗胜公司已完成更新单元不动产权益收购工作。